附件1

蚌埠工商学院第十四届田径运动会

竞赛规程

一、竞赛日程：2024年10月31日-11月1日

二、参赛单位：各学院代表队

三、参赛项目及组别

（一）学生男子组

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3000米、4×100米接力、4×400米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、实心球。

（二）学生女子组

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3000米、4×100米接力、4×400米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、实心球。

1. 教职工组

青年男子组：100米、4×100米接力、跳远、铅球。

青年女子组：100米、4×100米接力、跳远、铅球。

中老年组：50米、4×50米接力（两男两女）、立定跳远、铅球。

趣味运动会：拔河、同心鼓击球

四、参赛条件

（一）有正式学籍的我校普通本科生，身体健康者均可参加报名**（参加800米及以上项目的男女运动员必须有医院体检合格证明方可报名参赛）**；

（二）每人限报2项，可兼报接力项目。每项各学院限报6人，1500米与3000米不可兼报。

五、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

（一）各项取前六名(小于等于6人取前3名），按7、5、4、3、2、1计分：破校记录加10分，破省大学生记录加14分，接力加倍计分，即按照14、10、8、6、4、2计分。

（二）团体总分：按男、女团体总分分别计算，得分多者名次列前，如遇积分相等，以第一名多者列前（破省纪录，校记录多者列前）其余类推。

（三）如发现弄虚作假，冒名顶替，雇佣他人等违纪现象，一经查出，取消该代表队团体成绩，并全校通报批评。

（四）奖励办法：团体总分前三名；男子团体总分前三名；女子团体总分前三名；各单项前六名(小于等于6人，取前3名），以及破纪录运动员或运动队给予奖励。

六、设奖情况

本赛会设“体育道德风尚奖”及“最佳组织奖”，对表现优异的代表队进行表彰。

七、各学院运动员号码编号：

（1）会计学院：1001-1100

（2）经济与金融学院：2001-2100

（3）工商管理学院：3001-3100

（4）财务与审计学院：4001-4100

（5）国际商务学院：5001-5100

1. 人文与艺术学院：6001-6100
2. 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：7001-7100

八、报名时间

学生报名以学院为单位将报名表（详见附件2）于2024年10月17日前交至竞赛组（体育部办公室），电子版发至邮箱：2248149249@qq.com。教职工比赛由各学院工会会报道至总工会。

1. 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，其他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